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
修正計畫
(核定本)

行政院94年6月22日院臺
經字第0910022700號函核定

經濟部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三月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福州街 15 號

承辦人：莊曜成 22501218#218

板橋市四川路 2 段橋頭 1 號

受文者：本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4 年 6 月 29 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 09400106160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核定函影本及修正計畫書

主旨：檢送「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修正計畫」（核定本）1 份，請儘速依行政院核定函及修正計畫內容辦理，請 查照。

說明：

一、奉 行政院 94 年 6 月 22 日院臺經字第 0940022700 號函辦理（檢附上開號函影本 1 份）。

二、本案業奉 行政院核定，並奉指示依照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94 年 5 月 19 日總字第 0940001936 號函（檢附上開號函影本 1 份）審議結論辦理。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內政部、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內政部營建署、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市政府、臺北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本部水利署水利規劃試驗所、第十河川局

副本：本部會計處、研發會、水利署（均含附件）

部長 何義湘

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總收文 94.7.5.水利署決行



0945005378-0

頁（共 1 頁）

文	創	管	章
公	文	情	質
單	公	文	
基	隆	河	公
文	件	公	文
查	委	交	辦
人	民	財	情
人	民	申	請
年	日	月	日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函

地址：10020台北市寶慶路三號

電話：02-23165617

承辦人：徐明德

電子郵件：hsumd@cepd.gov.tw

受文者：行政院秘書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總字第094000193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奉交議，經濟部陳報「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修正計畫」（草案）（如附件）一案，業經本會委員會議審議獲致結論，復請 查照轉陳。

說明：

一、復 貴秘書長94年4月1日院臺經字第0940013266號函。

二、本案經本會於94年4月20日邀請 鈞院第五組、主計處、公共工程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經濟部水利署、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台北市政府、台北縣政府及基隆市政府等相關單位代表研商後，提94年5月9日本會第1207次委員會議討論，獲致結論如次：

（一）本修正計畫總經費不增加，且達二百頻率年防洪主體工程可如期於94年5月底以前完工，原則同意計畫之修正。惟修正計畫中因災害導致未完工及增辦工程，務必於94年底前全部完成，俾能達成原核定計畫目標。

（二）初步估計本計畫之經費將結餘18億餘元，同意暫列為預備費，惟其動支必須專案報院核可。

（三）汛期將屆，本案汛期仍然於施工中之工地，防汛措施務必切實，避免淹水之患。尤其各防汛缺口，經濟部水利署務必於汛期開始前，會同各相關機關完成檢查



，妥謀因應對策。

(四) 本計畫完工後，請經濟部水利署協調彙整各相關單位編撰執行及竣工報告報院核備。

(五) 本計畫完成後，其維護管理必須妥善方可發揮應有功能，請各權責管理機關務必寬籌營管經費，妥善維護管理。

正本：行政院秘書長

副本：經濟部水利署、本會顧問室(不含附件)

主任委員 **胡勝正**

胡勝正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

修正計畫目錄

第一章 前言	1~1
第二章 原計畫內容	2~9
第三章 修正計畫內容	10~19
第四章 修正進度與經費	20~23
表 3-1~表 3-13	24~44
表 4-2~表 4-3	45~46

第一章 前言

在象神及納莉颱風挾帶豪大雨侵襲，致基隆河發生嚴重洪災後，經濟部水利署為建構完成基隆河上中下游之整體防洪安全體系，即針對洪災主要成因，重新檢討評估基隆河流域之水文及地文環境後，並奉 行政院指示優先擬定辦理投資最少、功效最佳、對環境影響最少之「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統合運用分洪、疏洪、滯洪、防洪、支流改善、集水區保育、洪氾區管制及洪水預警系統建置等工程與非工程之措施，期能達到防範相當納莉颱風之保護程度，並以柔性生態工法為訴求，營造人與水共存之自然河川空間為願景。

前期計畫內容含員山子分洪工程、11 個區段堤防工程、支流排水改善、抽水站工程、橋樑改善、集水區坡地保育及滯洪區建置等多元化工程措施；另含非工程措施包括洪水預報淹水預警應變系統建置等方式。

各計畫工程原核定需於 94 年汛期前完工，由於自 91 年計畫核定實施後，歷經各單位 2 年執行，期間又經歷多次颱風豪雨侵襲，於計畫工程名稱、內容、經費及相關進度期程等，與原核定計畫已有差異，為符合實際情況，原前期計畫須做必要之修正，另行政院 93 年 6 月 9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24585 號函，亦指示應儘速提報修正計畫，爰此，辦理本修正計畫。

第二章 原計畫內容

行政院民國 91 年 5 月 13 日院臺經字第 0910022118 號函核示，請經濟部優先編列預算辦理「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中最急迫且能立即產生防洪效益之前期計畫，經濟部水利署奉指示，彙整前期計畫各機關所需整治經費 316 億 1,573 萬元，由中央政府依照「基隆河流域整治特別條例」規定編列特別預算，並經立法院 91 年 7 月 17 日加開臨時會議審定通過。主辦機關有經濟部水利署、臺北縣政府、基隆市政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及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等。辦理期程為民國 91 年 7 月至民國 94 年 5 月，原核定計畫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員山子分洪工程

奉行政院 90 年 5 月 11 日臺十經字第 027840 號函核定辦理，原計畫於員山子瑞柑新村上游築一低型攔河堰，並向北方闢一直徑 10 公尺，長約 2.8 公里之隧道，將上游洪水匯入東海，原規劃最大分洪量為 1,000cms，核定經費 63 億元。

二、防洪區段堤防工程

原核定計畫本流防洪工程臺灣省轄段，係配合員山子分洪工程，興建防範原公告治理基本計畫重現期 200 年洪峰流量並達到納莉颱風洪水位為目標之堤防，臺北市轄區河段堤防維持原臺北市政府治理計畫，總計需新建堤防 18,971 公尺，護岸 13,690 公尺，現有堤防加高加強工程 1,950 公尺，護岸改善工程 2,912 公尺，區分為 11 個防洪區段執行，區段名稱及範圍詳如表 2-1，核定經費 163 億 8,740 萬元(其中 161 億 7,445 萬元辦理工程，2 億 1,295 萬元辦理非工程措施之其他方案規劃工作)。

表 2-1 基隆河防洪區段名稱及範圍

區段編號	名稱	範圍
1	橋東防洪區段	基隆河高速公路 3 號橋至保長坑溪口左岸
2	北山防洪區段	基隆河內溝溪左岸至高速公路 4 號橋右岸
3	樟樹防洪區段	基隆河北山大橋至高速公路 4 號橋左岸
4	過港防洪區段	基隆河高速公路 4 號橋至汐止收費站右岸
5	鄉長防洪區段	基隆河汐止收費站至千祥橋右岸
6	百福防洪區段	基隆河五福橋至千祥橋左右岸
7	六堵防洪區段	基隆河六合橋至六堵橋左岸
8	七堵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華橋至六合橋左岸
9	大華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華橋至六合橋右岸
10	碇內防洪區段	基隆河瑞慶橋至暖江橋左岸
11	瑞芳防洪區段	侯硐介壽橋至瑞芳與基隆市交界處

註：瑞芳防洪區段依據最迫切且立即產生防洪效益之新建及改善堤防、護岸工程為主。

三、支流排水改善工程

支流排水及堤後排水之改善工程係採高、低地排水分離治理方式，並配合主流河道 11 個區段堤坊工程發揮排水功效，原核定相關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一) 臺北市轄區

1. 內溝溪下游

內溝溪下游(自與基隆河匯流口上朔至 900 公尺處)，臺北市自行辦理，為保障內溝溪下游本市東湖地區及臺北縣汐止地區之防洪安全，以基隆河 200 年重現期洪水位加 1.5 公尺出水高為保護標準，計畫堤頂高為 13.06 公尺，經費由臺北市政府自籌。

2. 磺港溪分洪工程(第一期)

臺北市政府研擬整治計畫以最小標準採五十年重現期洪峰流量規劃通水斷面，因沿河兩岸業已高度開發，自大業路起至下游承德路止現況河道斷面僅能通過 10 年重現期洪峰流量，經檢討評估後，擬以分洪方式（壓力箱涵）解決，除可免除河道兩岸房屋拆遷並保障河道兩岸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磺港溪分洪（壓力箱涵）工程計畫自北投中庸二號公園沿大業路中央分隔島埋設，在考量現地施工之交通影響，於大業路十信工商附近轉入大業路西側農業區，往南穿越大度路後，沿洲美快速道路路權範圍內埋設，並在洲美快速道路與關渡堤防相交處轉向西南沿關渡堤防外排入基隆河；已於民國 92 年度起編列預算辦理土地徵收及工程發包事宜，相關經費財源由臺北市政府自籌。

（二）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轄部分，以整體防洪系統分析，於支流排水進行整治工程，包括下寮溪、叭噠溪、北港溪、無名溪、鄉長溪、保長坑溪、茄苳溪、康誥坑溪及瑞芳地區支流等支流整治，以順利排放 25 年重現期洪峰流量之內水，並防制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後 200 年重現期計畫洪水位之外水倒灌，核定經費 21 億 3,860 萬元。

（三）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轄部分，以整體防洪系統分析，於支流排水進行整治工程，含瑪陵坑溪、拔下二溪、友蚋溪、大武崙溪、拔西猴溪、暖暖溪及石厝溪等溪流，主要以護岸整修、防洪缺口、橋樑改善、生態考量及改善各支流受基隆河迴水段之影響等，降低沿岸

居民生命財產之安全威脅，核定經費 2 億 9,390 萬元。

四、抽水站及引水幹線工程

堤防構築後相關堤後排水必須依靠抽水站及抽水站引水幹線來進行市區排水改善，原核定相關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一)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轄部分，規劃之抽水站改善或整建工程包括：保長左、水尾灣左、汐止國小、水尾灣右、草濫溪、橫科溪、江長、和平街、保長右、北峰、康寧及下寮左等 12 處，新建抽水站工程包括：八連一、八連二、武英殿及順安等 4 處；引水幹線工程包括：水尾灣右、北峰、康寧、下寮左、智慧溪、禮門溪、保長左、水尾灣左、八連一、八連二、草濫溪等，合計 6,700 公尺，核定經費 21 億 3,860 萬元。

(二)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轄部分，規劃之抽水站工程包括：堵南、六堵、長興、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及碇內等 8 處，堤後排水截水溝工程包括：堵南、六堵、長興、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及碇內等，合計 14,125 公尺，核定經費 22 億 2,330 萬元。

五、橋樑改善工程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範圍河段內，跨越基隆河之橋樑依據員山子分洪後計畫堤頂高與公告水道治理計畫線檢討結果，分洪後樑底高度或長度仍不足之橋樑共 30 座(含支流排水橋樑 6 座)，其中臺北市轄區需改善橋樑計中山橋 1 座；臺北縣轄區需改善橋樑計

12 座；基隆市轄區需改善橋樑計 11 座；省道公路橋，有支流康誥坑溪之下寮橋及茄苳溪之汐止橋；鐵路橋樑需改善橋樑計 4 座；中山高速公路橋樑需改善橋樑計 3 座；先行辦理改建及缺口臨時封閉措施，原核定相關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一)交通部臺灣鐵路局

八堵鐵路橋寬僅 95 公尺，河岸兩側各有 4 公尺寬路面，於該橋西側另有兩座橋樑，其橋墩共有七墩（縱貫線三墩、宜蘭線四墩）對於基隆河有窒礙阻流，且樑底高程不足，造成洪水宣洩不良，引起基隆市及八堵地區淹水；因此將該橋樑底高程抬高至員山子分洪後計畫堤頂高，且該橋週邊工程均應一併進行改善，包括隧道、站場、路基橋樑提高、軌道提高、電力設備、電務設備、運轉設備等改建工程，核定經費 10 億 9,520 萬元。

(二)臺北市政府

基隆河中山橋附近河段適逢河道縮窄瓶頸段，對通洪影響甚大，臺北市政府已依水工模型試驗結果決定已予拆遷，並另建新橋，預計民國 95 年 12 月完成新橋興建，經費 5 億 6,000 萬元，由臺北市政府自籌興建。

(三)臺北縣政府

因應相關防洪設施均已完成，但於期程內橋樑無法完成改建工作，發揮預定防洪功效，故設置防水閘門將臨時缺口封閉，以防止洪水由橋面溢流至市區，因此於江北橋、長安橋、社后橋、下寮橋等 4 座進行橋樑改善或臨時缺口封閉措施，另新建新江北橋 1 座，完工後舊橋拆除，核定經費 5 億 9,500 萬元。

(四)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轄橋樑則先針對底高程不足，確實有窒礙阻流，造成洪水宣洩不良，進行橋樑提升改建工程，主要包括：崇智橋、百福橋及實踐橋等三座，另進行八堵鐵路隧道防洪閘門及六合橋、五福橋橋樑基礎保護工程，核定經費為 2 億 2,870 萬元。

六、坡地保育及水土保持

為減少上游集水區之山坡地崩塌及大量土石流入基隆河而影響員山子分洪工程效益，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將於基隆河上游集水區進行保育及水土保持工作，工作項目包括：源頭處理、野溪整治、崩坍地治理、農路水土保持及野溪支流流域或坡地建置中小型滯洪池等，核定經費 3 億 1,660 萬元。

七、其他方案規劃

其他方案規劃包括基隆河圓山瓶頸段、滯洪區規劃設計、洪氾區劃設規劃設計及後續可行性替代方案研究規劃等，核定經費 2 億 1,295 萬元，原核定相關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一)基隆河圓山瓶頸段方案研究

基隆河圓山瓶頸段之河寬由上游大直橋處 420 公尺至中山橋處縮為 100 公尺，且轉了兩個大彎，造成上游水位壅高主要原因，故早於臺北地區防洪計畫擬定時，最後並未採用實施，且經水工模型試驗結果中山橋拆除僅能減少水位壅高約 45 公分，即僅能解決圓山瓶頸段水位壅高之三分之一，因此進行圓山疏洪道規劃相關規劃研究工作，包括工程規劃、基本設計、地質探查及環境影響評估等工作。

(二)滯洪區規劃設計

基隆河沿岸土地高密度使用為造成基隆河發生洪災原因之一，因此土地利用須做適當之管制，以免繼續影響水文環境，並使災害時之損害擴大，檢討基隆河沿岸土地使用現況，利用基隆河沿岸低窪及尚未開發使用之土地設置滯洪區，以滯留洪水，降低下游洪峰流量，針對此計畫應有更詳細測設、規劃及評估。

(三) 洪氾區劃設規劃設計

基隆河汐止、五堵等易淹水區域之形成，主要係因地勢較低及土地高密度開發使用，為有效減輕洪水災害，擬依水利法第 65 條之規定劃設洪氾管制區，對易淹水區域之土地予適當之管制使用，於本階段將研究劃設相關規定、管制項目、範圍測設及相關事項。

因此，擬依水利法第 65 條之規定劃設洪氾管制區，管制區依管制程度不同分一、二級，其劃設原則：一級管制區涵蓋自南湖大橋至介壽橋河段間之河川治理用地範圍與八個滯洪區部分；二級管制區則以象神颱風淹水區為範圍。

一級管制區面積約 500 公頃，將嚴格限制開發利用及變更地形地貌。二級管制區範圍約 771 公頃，將限制低樓層之使用方式及新建築物之防汛設施。

(四) 後續可行性替代方案研究規劃

為達到整體治理計畫最終防範重現期 200 年洪峰流量為目標，將研擬方案評估及調查包括基本圖製作、各分洪計畫(八堵、桀魚坑、四腳亭)及左右岸支流截流分洪計畫環境影響因子調查、地表地質探查、可行性檢討等；另推動其他可行性方案後續研究包括洪災保險制度推動、易淹水地區都市更

新推動及各項法令如都市、建築法規等修訂研擬等。

八、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

改善基隆河水患問題，除各種防工程措施外，建立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亦為必要措施，本計畫即為於河道或流域內設置水文觀測設備，以水文演算方式預先演算河川逕流，並配合警戒水位等水理及地文因子建立一套完整之預警系統與機制，以增加防洪工程之功效，達到減少洪災損失之目的，本案預計分兩年辦理完成，即一年建置，一年進行測試。所需經費6,600萬元，因先奉行政院核定，並於91年度前即先行編列一般公務預算經費辦理完成。

九、治理完成前的防汛計畫

基隆河整體治理實施計畫工程完成前，基隆河沿岸仍有洪水侵襲受災之潛在危險，因此，在基隆河整治工程施工期間，施工單位、沿岸居民及地方政府應妥善研擬汛期防災應變計畫，以做為洪水來臨時期採取應變措施之參考依據。

第三章 修正計畫內容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核定編列特別預算計 316 億 1,573 萬元，修正後總經費維持不變，仍為 316 億 1,573 萬元，僅部份分項核定預算互為增減流用，各分項工作預算調整流用情形詳第四章說明，修正計畫經費對照總表詳表 3-1。

原實施計畫計畫由於相關執行單位在執行期間遭遇若干問題及新增工作項目，以致工程內容、經費使用及執行之進度與期程等須做必要之調整，相關內容、經費與期程之修正情形說明如下：

一、員山子分洪工程

計畫於 90 年 5 月行政院核定實施後，因 90 年 9 月納莉颱風造成基隆河流域嚴重水患，為提高下游禦洪能力，經檢討將原規劃隧道直徑 10 公尺，加大為直徑 12 公尺，使最大分洪量由原先規劃 1,000cms，提高為 1,310cms，計畫經費與維持原核定預算數 63 億元，其中 3 億 3,001 萬 3,000 元自 90 年度起編列一般公務預算支應，其餘 59 億 6,998 萬 7,000 元經費自 91 年 7 月起併入前期計畫內實施，並改由特別預算支應。

因工程發包採統包方式辦理，原預定提前至 93 年 12 月底完成，惟因 93 年 9 月 11 日暴雨、10 月 25 日納坦颱風及 12 月 3 日南瑪都颱風期間，三次提前應急分洪影響，致工程預定至原核定期限，即民國 94 年 5 月完成。修正前後差異比較如表 3-2。

二、防洪區段堤防工程

本工程項目原核定編列經費 163 億 8,740 萬元(其中 161 億 7,445 萬元辦理工程，2 億 1,295 萬元辦理非工程措施之其他方案規劃工作)，奉行政院 93 年 6 月 9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24585 號函核定，調整 26 億 5,643 萬 2,000 元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工程，及奉行政院 93 年 9 月 22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42187 號函

核定，調整 2 億 310 萬元支應基隆市支流改善工程，另因 93 年度歷次颱風豪雨影響，擬再調整 6 億 1786 萬 3 仟元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工程（內容詳第三節第（三）小節說明），實施後經費修正為 129 億 1,000 萬 5 仟元。

執行方式為區分為 11 個防洪區段，由經濟部水利署動員全國各地河川局人力同時執行，總計本流防洪工程計完成興建堤防 23,366 公尺，護岸 41,151 公尺，並辦理包括內溝溪下游整治、圓山瓶頸段改善工程、內溝溪中游段整治工程等工程，同時支應員山子分洪計畫相關獎補助經費、初期實施計畫工程履約爭議費用及已完成之水門與抽水站等水利設施疏濬及改善維護工作，及其他應急工程、基隆河治理成果展示及水工試驗研究中心、水文資訊看板及支流水位站系統更新等工作。

主流防洪工程各區段除樟樹、碇內及瑞芳防洪區段外，均已提前至 93 年 12 月底完成；而樟樹區段亦已於 94 年 1 月底完成，碇內區段原計畫工程已於 93 年 11 月完成，而受 93 年度颱風豪雨導致護岸崩坍及河道淤積部分須增辦工程亦已陸續發包中，預定 94 年 12 月前可全部完成；至瑞芳區段原計畫工程已於 93 年 12 月完成，至原列後期計畫河段，因護岸崩坍須提前增加辦理部分，亦已陸續發包施作中，預定 94 年 12 月前完成；前述工程尚未完成河段，目前河岸現況地盤高均已達 200 年重現期距防洪標準之計畫洪水位以上，並未造成防洪缺口。修正前後差異比較如表 3-3。

三、支流排水改善工程

支流排水及堤後排水之改善工程係同步配合主流河道 11 個區段堤坊工程趕辦發揮排水功效，計畫

修正情形說明如下：

(一)經濟部水利署

內溝溪中段游(0k+900m至2+600m)，自東湖五號公園至忠三街橋上游100公尺處，全長1625公尺，為省市交界屬中央管排水，原列於後期計畫辦理，惟因90年納莉颱風該地區均受基隆河迴水影響，造成水患，影響當地居民身家財產安全，奉行政院93年4月15日院臺經字第0930084028號函核定，調整於前期計畫辦理。由經濟部水利署委託臺北市政府代辦相關改善工程，核定編列於經濟部水利署防洪工程項中支應所需經費16億5,682萬1,000元，預計民國94年7月完成，詳表3-3第15項。

(二)臺北市轄區

內溝溪下游(自與基隆河匯流口上朔至900公尺處)為臺北市政府自行辦理段，該府為保障內溝溪下游本市東湖地區及臺北縣汐止地區之防洪安全，自民國88年起即開始辦理該河道整治工程，惟因民國89年象神颱風及90年納莉颱風相繼來襲，使基隆河洪水迴溯至內溝溪，造成臺北市東湖及臺北縣汐止地區之嚴重水患，該乃重新以基隆河200年重現期洪水位加1.5公尺出水高為基準，計畫將內溝溪下游段計畫堤頂高程提昇至13.06公尺，因原編列工程預算不足，經濟部報奉行政院民國93年4月15日臺經字第0930084028號函同意，自特別預算防洪工程項中，提撥3.5億經費補助臺北市政府辦理，本工程已於民國93年3月完成，另因出口段配合北山區段堤防高程辦理加高工程，需再增加經費3,000萬元。詳表3-3第12項。

(三)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轄段實際辦理之支流排水改善工程，包含下寮溪、叭噠溪、北港溪、鄉長溪、保長坑溪、茄苳溪、康誥坑溪、橫科溪、瑞芳地區之堤後排水與野溪整治及平溪之新寮村溪排水改善等。其中平溪之新寮村溪排水改善工程已於 93 年完成，而下寮溪、叭噠溪、保長坑溪、康誥坑溪及除三爪子分洪隧道以外之瑞芳地區堤後排水，均可於 94 年 5 月底前完成，而無法於 94 年 5 月底前完成之北港溪（94 年 9 月）、鄉長溪（94 年 6 月）、茄苳溪（94 年 7 月）、橫科溪（94 年 10 月）等支流，除最遲可於 94 年 10 月底前可全部完成外，於 94 年 5 月前均能完成至達到防範 200 年頻率洪水之保護標準並完成各防洪缺口封堵工作。。

臺北縣支流改善工程原核定特別預算編列經費為 21 億 3,860 萬元，於執行過程中，因經費不足，奉行政院 93 年 6 月 9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24585 號函核定，由水利署防洪工程經費調整 26 億 5,643 萬 2,000 元支應；後因 93 年度多次颱風豪雨侵襲，地方要求增辦橫科溪與瑞芳三爪子等二座分洪隧道，及因防汛需要增辦多件應急防汛措施與土地業主要求用地一併徵收等，須再由水利署防洪工程節餘經費增加支應 6 億 1,786 萬 3 千元，增加上述經費後，預算修正為 54 億 1,289 萬 5 仟元。修正計畫與原計畫比較詳如表 3-4。

（四）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轄段實際辦理之支流排水改善工程，包含瑪陵坑溪、拔下二溪、友蚋溪、大武崙溪、拔西猴溪、暖暖溪及石厝溪等。除拔下二（94 年 8 月）、友蚋溪（94 年 7 月）、大武崙溪（鶯歌溪）（94 年 8 月）、石厝坑溪（94 年 7 月）、暖暖溪支流東勢坑溪（94 年 6 月）等工程最遲需至 94 年 8 月底完成外，

其餘工程皆預定於民國 94 年 5 月底完成。而未能於 94 年 5 月前完成之河段，基隆市政府亦將要求施工廠商於 94 年 5 月前趕辦達成至防範 200 年頻率洪水之保護標準並完成各防洪缺口封堵工作。

基隆市支流改善工程原核定特別預算編列經費為 2 億 9,390 萬元，奉行政院 93 年 9 月 22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42187 號函核定，由水利署執行之防洪工程經費調整 2 億 310 萬元支應，增加上述經費後，預算修正為 4 億 9,700 萬元。修正計畫與原計畫比較詳如表 3-5。

四、抽水站及引水幹線工程

堤防構築後相關堤後排水必須依靠抽水站及抽水站引水幹線來進行市區排水改善，計畫修正情形說明如後：

(一)臺北縣政府

臺北縣轄部分，修正後堤後引水渠道整治包括智慧溪引水渠道整治、禮門溪引水渠道整治、橫科溪中下游改善工程等；抽水站整建工程包括 P2(草濫溪)、P4(中興)、P11(水尾灣)、P3(社后)、P6(金龍)、P9(拱北)、P12(禮門)、五堵及 P7(北港)等；引水幹線工程包括 P2(草濫溪)、P5(樟樹)、P7(北港)及 P5(金龍)等引水幹線工程；新建及改善抽水設施包括水尾灣左、保長左、八連一、八連二、武英殿、順安、民權、瑞芳(三座)、P13(長江)、P15(城中)、P16(江長)、P5(樟樹)、P9(拱北)及 P10(江北)抽水站工程等；汐止市區排水改善工程包括樟樹一路 145 巷及第一公墓排水改善、忠孝東路及中華街 131 巷排水箱涵改善、民族六街排水管涵改善等；抽水站圍牆改善工程包括 P15(城中)及 P16(江長)等，除基隆河流域抽水站儀控整合及維護保養經費

外，均預定於民國 94 年 8 月底前全部完成，新設抽水機安裝部分，除八連二抽水機預定於 94 年 7 月底安裝外（於汛期間將以臨時抽水設備支援），均預定可於 94 年 3 月底前完成安裝。

臺北縣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核定特別預算經費為 22 億 4130 萬元，修正後預算不變。修正計畫與原計畫內容比較詳如表 3-6。

（二）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轄部分，修正後抽水站工程包括堵南、六堵、長興、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碇內、中元、實踐、八中、欣隆及華新等新建抽水站工程，而引水幹線工程包括：堵南、六堵、長興、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及碇內等處之截排水溝，預計期程除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及碇內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於民國 94 年 8 月底及因配合主流堤防新建增辦之中元、實踐、八中、欣隆、華新等 5 座抽水站工程與維護保養經費預定至民國 94 年 12 月底完成外，其餘工程皆預定於民國 94 年 5 月底完成，而未能於 94 年 5 月前完成之抽水站，基隆市政府於汛期間將要求施工廠商架設臨時抽排系統。

基隆市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核定特別預算經費為 22 億 2330 萬元，修正後計畫經費不變。修正計畫與原計畫內容比較詳如表 3-7。

五、橋樑改善工程

橋樑改善工程各單位計畫實施後修正情形說明如下：

（一）交通部臺灣鐵路局

修正後計畫辦理工程包括橋樑改建、鐵路行車坡度調整、竹仔嶺隧道擴孔、八堵站場抬高、施工

期間緊急防水閘門及其他附屬工程等；其中與防洪有關之八堵鐵路橋改建預定於 94 年 5 月底前完成，其他與防洪無直接關係之工作則預定於 94 年 12 月底前全部完成。

鐵路橋樑改建工程，原核定特別預算編列經費為 10 億 9520 萬元，交通部核定調整 1 億 440 萬元支應臺北縣及基隆市橋樑改善工程後，預算修正為 9 億 9,080 萬元。修正計畫與原計畫內容比較詳如表 3-8。

(二) 臺北市政府

基隆河中山橋附近河段適逢河道縮窄瓶頸段，對通洪影響甚大，臺北市政府已依水工模型試驗結果決定予以拆遷，並另建新橋。故考量防洪風險及兼顧文化景觀，已將該橋登錄為歷史建物，目前已完成遷建，預計民國 95 年 12 月完成新橋興建，所需經費 5 億 6000 萬元，相關經費財源由臺北市政府自籌興建。

(三) 臺北縣政府

因應相關防洪設施均已完成，除新江北橋改建外，其餘橋樑部分無法於期程內完成配合改建工作，故利用防水閘門將臨時缺口封閉，以防止洪水由橋面溢流至市區，臺北縣施設防水閘門之橋樑包括：長安橋、江北橋、高速公路聯絡橋及社后橋等 4 座，其中防水閘門工程均已完成，僅新江北橋改建工程預定 94 年 12 月底前完成，而於改建完成前，臺北縣政府將趕辦於 94 年 5 月前完成橋樑兩端橋台工程，並完成防洪缺口之封堵工作。

臺北縣橋樑改善工程，核定特別預算經費為 5 億 9500 萬元，由鐵路局橋樑改善經費調整支應 7,000 萬元後，經費修正為 6 億 6,500 萬元，修正

計畫與原計畫內容比較詳如表 3-9。

(四)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轄橋樑針對底高程不足，確實有阻礙洪流，造成洪水宣洩不良，進行橋樑提升改建工程，主要包括：崇智橋及實踐橋等二座改善，預計於 94 年 12 月完成，另已完成八堵鐵路隧道防洪閘門工程、六合及五福橋橋樑基礎保護工程等，而百福橋改建工程因預算不足多次流標，改以路閘方式辦理，預定 94 年 12 月完成；橋樑改建及路閘完成前，基隆市政府將以臨時應急方式於汛期間防堵橋樑缺口。

基隆市橋樑改建工程，核定特別預算為 2 億 2870 萬元，由鐵路局橋樑改善經費調整支應 3,440 萬元後，經費修正為 2 億 6,310 萬元。修正計畫與原計畫內容比較詳如表 3-10。

六、坡地保育及水土保持

為減少上游集水區之山坡地崩塌及大量土石流入基隆河而影響員山子分洪工程效益，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將於基隆河上游集水區進行保育及水土保持工作，其工作項目包括：源頭處理 183 件、野溪整治 28 件、崩坍地治理 6 件及農路水土保持 20 件等；預計民國 94 年 5 月底全部完成。修訂計畫與原計畫相關工程範圍內容比較，如表 3-11，核定特別預算及實施之經費均為 3 億 1660 萬元。

七、基隆河圓山瓶頸段改善工程（第一期工程）

基隆河圓山瓶頸段之河寬由上游大直橋處 420 公尺至中山橋處縮為 100 公尺，且轉了兩個大彎，造成上游水位壅高主要原因，經水工模型試驗結果中山橋拆除僅能減少水位壅高約 45 公分，即僅能解決圓山

瓶頸段水位壅高之三分之一，經評估於拓寬河道案及修整地形施作下，於大直橋約可下降 0.41M，至南湖大橋約可下降 0.17M，至汐止江北橋約可下降 0.06M，效益尚佳，故奉 行政院 92 年 8 月 7 日院臺經字第 0920042951 號函核定，將第一期工程調整於前期治理計畫內，由臺北市政府辦理，並於民國 93 年 12 月底發揮通洪效果，預定民國 94 年 4 月全部完工，所需經費 2 億 7,317 萬元，由經濟部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防洪工程」項下調整補助，詳表 3-3 第 13 項。

八、其他方案規劃

其他方案規劃辦理包括八堵、桀魚坑及四腳亭分洪計畫規劃評估、防洪水庫檢討、左右岸支流截流分洪計畫規劃評估、圓山瓶頸段改善方案評估、基隆河流域治理規劃檢討、滯洪區建置規劃評估、防洪工程規劃、堤防工程及防洪成效互動 3D 虛擬實境展示及整治成果影片製作、洪水預報建置、洪氾區劃設、GIS 建制及航拍作業、水工模型試驗、員山子分洪工程委託計畫、中上游河段設置攔河堰計畫、內溝溪中游段治理計畫、基隆河整體治理效益及風險評估、資訊系統建置及其他宣導措施等。除左右岸支流截流分洪計畫規劃評估、南湖大橋至關渡集水區航拍作業、水工模型設施維護、員山子分洪工程委託計畫及基隆河整體治理效益及風險評估預定最遲於民國 94 年 12 月底前完成外，其餘規劃工作均已於民國 93 年 12 月底完成。

其他方案規劃，核定特別預算經費為 2 億 1,295 萬元，修正計畫維持原預算不變動。修正計畫與原計畫內容比較詳如表 3-12。

九、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

為改善基隆河水患問題，除各種防工程措施外，建立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亦為必要措施，屬於淡水河洪水預報系統之一環，本計畫即為於河道或流域內設置水文觀測設備，以水文演算方式預先演算河川逕流，並配合警戒水位等水理及地文因子建立一套完整之預警系統與機制，以增加防洪工程之功效，達到減少洪災損失之目的，已奉行政院核定，並於民國 91 年底完成，現已上線使用中，並納入現有之淡水河流域防洪指揮中心運作；為加強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功能，則後續進行包括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更新改善、擴充及整合、員山子分洪系統導入暨即時水情測預報動態展示計畫、支流水位測站系統更新改善計畫等，再投入總經費 6,735 萬元（經費列於防洪工程項內），其中除支流水位測站系統更新改善計畫預計 94 年 12 月完成外，其餘工作均已完成。

十、基隆河治理初期實施計畫

特別預算內編列 1 億 2,000 萬元支應初期實施計畫不足之經費，辦理基隆河汐止段高速公路二號橋至三號橋、社后橋至內溝溪等二案工程，工程均已完工，修正內容詳表 3-13。

第四章 修正進度與經費

一、進度

本計畫期程原核定預計自民國 91 年 7 月起至 94 年 5 月底止，擬在配合會計年度及不影響基隆河整體治理防洪效益下，將前期計畫期程展延至 94 年 12 月底，計畫期程修正後，原核定計畫項目涉及 200 年頻率保護標準部分，仍依原核定期限於 94 年 5 月底完成，以發揮原計畫防洪功能；其餘受 93 年颱風影響且不影響原計畫防洪功能者或以節餘款增辦部分，則於 94 年 12 月底前全部完成。94 年汛期前仍未完成之工程，已要求各單位於 94 年 5 月前應完成至可防範 200 年重現期距之防洪標準並完成所有缺口封堵，如未能於 94 年 5 月前完成者亦應備妥臨時性應急措施。各項工作預定進度，詳表 4-1。

表 4-1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修正執行進度表

工作項目	預定與 實際	執行期程				
		91 年 7 月	92 年	93 年	94 年 5 月	94 年 12 月
一、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	原核定					
	修正後					
二、防洪工程計畫	原核定					
	修正後					
三、其他方案規劃	原核定					
	修正後					
四、排水改善工程計畫	原核定					
	修正後					
五、抽水站及引水幹線工程	原核定					
	修正後					
六、橋樑配合改善工程計畫	原核定					
	修正後					
七、坡地保育計畫	原核定					
	修正後					

註：

1. 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因 93 年 911 暴雨及納坦颱風期間強制分洪，完工期程仍須至 94 年 5 月。
2. 防洪工程計畫中原計畫工程均已完成，增辦之工程，其現況地盤均已超過計畫洪水位。
3. 其他方案規劃中原計畫部份均已完成，增辦部分預定 94 年 12 月前可全部完成。
4. 支流排水改善工程於 94 年 5 月前完成至可防範 200 年重現期距之防洪標準並完成所有缺口封堵。
5. 抽水站及引水幹線工程，臺北縣除 1 站須至 94 年 7 月裝機而以臨時抽排設備代替外，其餘新設抽水機均可於 94 年 3 月底完成裝機；基隆市政府除 5 座抽水站因係配合主流堤防增辦而新增辦理，須至 94 年 12 月完成，於 94 年汛期間要求承商以臨時抽排設備應急外，其餘抽水機均已完成裝機。
6. 八堵鐵路橋於 94 年防汛前可達防洪效益，公路橋樑除基隆市百福橋因改建工程流標改以路開方式辦理，於 94 年汛期間將以臨時措施封堵缺口外，其餘橋樑於 94 年 5 月前均可完成缺口封堵。

二、經費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核定編列特別預算計 316 億 1,573 萬元，修正後總經費維持不變，仍為 316 億 1,573 萬元，原核定與修正後各工作項目經費比較詳表 3-1。

其中防洪工程項目原核定編列經費 163 億 8,740 萬元(其中 161 億 7,445 萬元辦理工程，2 億 1,295 萬元辦理非工程措施之其他方案規劃工作)，奉行政院 93 年 6 月 9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24585 號函核定，調整 26 億 5,643 萬 2,000 元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工程，及奉行政院 93 年 9 月 22 日院臺經字第 0930042187 號函核定，調整 2 億 310 萬元支應基隆市支流改善工程，及另因 93 年度歷次颱風豪雨影響，擬再調整 6 億 1786 萬 3 仟元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工程，經調整支應前各項經費後，防洪工程項經費修正為 129 億 1,000 萬 5 仟元。

而臺北縣政府執行之支流排水經費原列 21 億 3,860 萬元，經由防洪工程兩次調整經費支應後，經費修正為 54 億 1,289 萬 5 仟元(兩次經費調整情形詳表 4-2)。

基隆市政府之支流排水經費原列 2 億 3,100 萬，經由防洪工程調整經費支應後，經費修正為 4 億 9,700 萬元。

另由鐵路局執行之橋樑改建經費減列 1 億 440 萬元，調整增列入臺北縣政府執行之橋樑改建經費計 7,000 萬元及調整增列入基隆市政府之橋樑改建經費計 3,440 萬元。

另本前期計畫執行至今為止，仍有節餘經費約 18 億元，惟因部分工程仍於施工中，尚有變更設計需增加經費，另考量 94 年汛期將屆，於汛期前、中、後仍有相關防汛、搶險、災害搶修及復建工程可能需增加辦理，建議目前節餘經費准予暫列為工程預備費，以因應前述各項防洪工作所需經費，各計畫經費節餘情形詳如表 4-3。

而本次修正計畫擬由防洪工程經費調整支應臺北縣政府之 6 億 1786 萬 3 仟元，擬請准予由「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防洪工程」項下之「設

備及投資」用途科目經費流出，並流入「支流排水改善工程」之「獎補助費」用途科目項下經費，以補助臺北縣政府辦理。

表3-1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修正計畫經費對照總表

單位：千元

項次	工 作 項 目	主 辦 機 關	原 特 別 預 算	核 定 經 費	修 正 後 特 別 預 算	經 費 差 異 數	差 異 說 明
1	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5,969,987	5,969,987	0	
2	防洪工程	經濟部水利署	16,174,450	16,387,400	12,697,055	3,477,395	1.奉准流出並流入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2,656,432仟元。 2.奉准流出並流入支應基隆市支流改善203,100仟元。 3.擬再流出並流入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617,863千元。
			212,950		212,950		
3	初期實施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120,000	120,000	0	
4	支流排水	台北縣政府		2,138,600	5,412,895	-3,274,295	不足經費由防洪工程調整支應
5	支流排水	基隆市政府		293,900	497,000	-203,100	不足經費由防洪工程調整支應
6	抽水站工程	台北縣政府		2,241,300	2,241,300	0	
7	抽水站工程	基隆市政府		2,223,300	2,223,300	0	
8	橋樑改建	台北縣政府		595,000	665,000	-70,000	不足經費由鐵路局橋樑改建工程調整支應
9	橋樑改建	基隆市政府		228,700	263,100	-34,400	不足經費由鐵路局橋樑改建工程調整支應
10	橋樑改建	交通部鐵路局		1,095,200	990,800	104,400	奉准支應臺北縣及基隆市橋樑改建不足經費
11	坡地保育	農委會水保局		316,600	316,600	0	
12	公債經營	財政部國庫署		5,743	5,743	0	
合計				31,615,730	31,615,730	0	

表 3-2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員山子分洪工程 單位：水利署）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 工作	
1	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	攔河堰及分流工程一座，10m 直徑隧道 2.8 公里，配合工程攔砂壩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場，最大分洪量 1,000cms。	94.5	5,969,987 (核定 63 億元，其中 3 億 3,001 萬元由一般公務預算支應，其餘 59 億 6,998 萬 7 仟元由特別預算支應。)	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	攔河堰及分流工程一座，12m 直徑隧道 2.48 公里，剩餘土石方處理場，配合工程攔砂壩工程 3 座，周圍地盤穩定工程，最大分洪量 1,310cms。	94.5	5,792,414	原計畫工作	1. 隧道直徑由 10 公尺增為 12 公尺，長度由 2.8 公里修正為 2.48 公里。 2. 分洪量由 1,000cms 增為 1,310cms
2					預備費			177,573		
經費合計(仟元)				5,969,987	經費合計(仟元)			5,969,987		

表 3-3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防洪工程（工程措施） 單位：水利署）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 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橋東防洪區段	基隆河高速公路 3 號橋至保長坑溪口左岸興建橋東堤防及過港護岸，總長 5426m	93.06	1,687,565	橋東防洪區段	基隆河高速公路 3 號橋至五堵貨場左岸興建堤防 4500m	93.08.03	461,405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2	北山防洪區段	基隆河內溝溪左岸至高速公路 4 號橋右岸興建北山堤防，總長 3916m	94.05	4,841,550	北山防洪區段	基隆河內溝溪左岸至高速公路 4 號橋右岸興建堤防 3882m	93.11.30	2,040,214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3	樟樹防洪區段	基隆河北山大橋至高速 4 號橋左岸興建樟樹堤防，總長 2900m	94.05	1,628,356	樟樹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坑溪右岸至彰江大橋左岸興建堤防 3911m	94.01.30	1,162,876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4	過港防洪區段	基隆河高速公路 4 號橋至汐止收費站右岸興建過港堤防、彰江護岸及仁德護岸，總長 2634m	93.06	1,365,357	過港防洪區段	基隆河北港溪口至長安橋右岸興建堤防 2250m	93.06.21	612,999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5	鄉長防洪區段	基隆河汐止收費站至千祥橋右岸興建鄉長堤防、東山護岸及千祥護岸，總長 2710m	93.12	1,069,047	鄉長防洪區段	基隆河長安橋至五堵交流道右岸興建護岸 2080m、堤防 500m	93.08.23	249,193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6	百福防洪區段	基隆河五福橋至千祥橋左右岸興建實踐堤防，總長 1000m	93.12	296,683	百福防洪區段	基隆河五福橋至百福公園左右岸興建堤防 4500m	93.12.01	272,857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7	六堵防洪區段	基隆河六合橋至六堵橋左岸六堵堤防加高，總長 1220m	93.12	785,894	六堵防洪區段	基隆河六合橋至六堵橋左岸興建護岸 24500m	93.12.01	607,941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8	七堵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華橋至六合橋左岸興建七堵護岸，總長 2260m	93.12	1,244,787	七堵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華橋左岸至拔西猴溪口右岸興建堤防 600m	93.11.05	602,541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9	大華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華橋至六合橋右岸興建七堵護岸，總長 2890m	93.12	703,801	大華防洪區段	基隆河大華橋至五福橋右岸興建護岸 2660m	93.08.03	279,995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10	碇內防洪區段	基隆河瑞慶橋至暖江橋左岸興建瑞慶一號護岸，總長 1380m	93.06	411,084	碇內防洪區段	基隆河瑞慶橋至暖江橋興建護岸 2,795m	93.11.05	383,012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碇內堤防加高及河道整理工程	堤防加高長 800 公尺，河道整理 450 公尺	94.4.30	23,0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及河道回淤須增加辦理。	
					暖江橋上下游左岸護岸改善工程	護岸加高長 400 公尺，新設護岸 250 公尺。	94.5.31	29,0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及河道回淤須增加辦理。	
					碇內右岸護岸及河道整理工程	護岸 400 公尺	94.12.30	80,0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及河道回淤須增加辦理。	
					碇內鐵路橋護岸及河道整理工程	護岸 300 公尺	94.5.31	29,0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及河道回淤須增加辦理。	

表 3-3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防洪工程（工程措施） 單位： 水利署）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1	瑞芳防洪區段	侯硐介壽橋至瑞芳與基隆市交界處現有堤防、護岸整修及河道疏浚	94.05	44,147	瑞芳防洪區段	基隆河侯硐介壽橋下游護岸工程 9,116m, 堤防 3,223m。	93.12.28	476,378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基隆河瑞芳區段堤防工程	辦理八德橋至七堵橋左岸、七堵橋下游至大華橋左右岸、瑞芳橋至國芳橋及楓瀨段護岸	94.12	800,2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及河道回淤須增加辦理。	
					深澳坑溪基隆市轄護岸改善工程	護岸改善長度 1,400 公尺，含基礎掏空及結構破損處理與增設排水舌閘，排水涵洞改善 2 處等。	94.12	100,0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須增加辦理。	
					大內坑排水月眉護岸修復工程	護岸崩坍重建 70 公尺。	94.12	30,000	增辦	因受豪雨颱風造成護岸崩坍須增加辦理。	
12	內溝溪下游段整治	台北市政府自籌經費辦理內溝溪自匯流口至上游 900 公尺河段整治		台北市政府自籌	內溝溪下游段整治	補助台北市政府辦理內溝溪下游段整治工程不足經費及與北山區段堤防銜接段加高工程。	93.3 已完成	380,000	原計畫工作	增列經費	
13	圓山瓶頸段改善工程	河道拓寬與地形修整。	94.4	499,179	圓山瓶頸段改善工程	河道拓寬與地形修整。	94.4	273,170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14	其他	獎補助費		1,600,000							
15					內溝溪中游段整治	臺北市政府代辦內溝溪中游段整治工程。	94.10	1,656,821	增辦	原列後期計畫，奉行政院 93 年 4 月 15 日院臺字第 0930084028 函同意提前至前期計畫辦理。	
16					支應員山子分洪計畫獎補助費	撤銷漁業權補償費、瑞芳鎮瑞柑新村暫時遷移救濟金等	94.12	327,000	增辦		
17					支應基隆河治理初期實施計畫履約爭議費用	基隆河治理工程初期實施計畫各工程履約爭議、仲裁等費用	94.5	46,373	增辦		
18					基隆河水門及抽水站等水利設施疏濬及改善維護工程		94.12	150,000	增辦	為使已完成之抽水站及水門能維持功能，須增加辦理。	
19					其他	其他零星應急工程，基隆河治理成果展示及水工試驗研究中心、水文資訊看板及支流水位站系統更新等。	94.12.30	89,680	增辦	配合防洪工程增辦展示工程及水位站系統更新與其他零星應急工程。	
20					工程預備費			1,533,400			
經費合計(仟元)				16,174,450 (12,697,055)	經費合計(仟元)			12,697,055			

表 3-4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支流排水改善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下寮溪	堤岸加高長度 1500M	94.5	436,350	下寮溪	一標：出河口至 0K+493，座槽式背水堤、壓力排水箱涵 二標：0K+493 至 0K+770，座槽式背水堤、壓力排水箱涵 三標：0K+770 至大同路上游側，管幕工法、RC 背水堤。	94.5.31	480,633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各標 200 年防洪頻率保護已於 94.01.31 完成。 2.第三標管幕工法施作箱涵因新台五路公路段及鐵路段遭遇地下障礙物致有所延誤，唯 200 年防洪保護已於 94.01.31 完成。 3.經費修正。	
2	叭哩溪	河川整治 2300M	94.5	297,140	叭哩溪	(上游滯洪池)新建：打樁編柵、石籠 一標：埔尾橋至出水口段堤防工程，RC 背水堤、壓力箱涵 二標：埔尾橋至自強橋段路堤工程，RC 背水堤、壓力箱涵、石籠	94.5.31	395,874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上游滯洪池)新建工程已於 93.03 完工發揮滯洪功能。 2.第一標、第二標 200 年防洪頻率保護可於 94.03.31 完成。 3.經費修正。	
3	北港溪	河川整治 2700M	94.5	376,020	北港溪	一標：出河口至 0K+512，RC 背水堤、石籠 二標：左 0K+844 至 1K+093、右 0K+512 至 1K+054，RC 背水堤、石籠 三標：左 0K+512 至 0K+813，RC 背水堤 四標：汐萬路 2 段 98 巷至 228 巷，RC 背水堤、石籠 五標：汐萬路 2 段 228 巷至祥德橋，加勁擋土牆 六標：汐萬路祥德橋至無名橋，RC 背水堤、加勁擋土牆 七標：二二八巷橋壓力箱涵 八標：川口橋、北港橋、祥德橋路閘及壓力箱涵 九標：拱北橋橫移門。	94.9.30	868,108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第一標於 93.09.06 完工達成 200 年防洪保護。 2.第七標(二二八巷橋)改建於 94.02.04 完工。 3.第八標、第九標因原得標廠商解約後重新發包，定於 94.09.30 完工，汛期期間以鋼板配合混凝土塊施作為臨時擋水牆。 4.其餘各標 200 年防洪頻率保護預計於 94.04.30 完成。 5.經費及期程修正。	
4	無名溪		94.5	41,040	無名溪	取消		0		因規劃為滯洪區域，取消不施作。	
5	鄉長溪	河川整治 970M	94.5	141,100	鄉長溪	出河口至 0K+950 RC 背水堤，漿砌塊石護岸、RC 背水堤。	94.6.30	79,902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200 年防洪頻率保護可於 94.03.31 完成。 2. 經費及期程修正。	

表 3-4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支流排水改善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6	保長坑溪	河川整治 1700M	94.5	186,430	保長坑溪	一標：上游梳子壩 二標：0K+680~1K+675，石籠、RC 背水堤 三標：出河口~0K+68，橋樑改建、RC 背水堤 四標：鐵路橋防洪閘板。	94.5.31	943,040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第一標原設計於保長坑溪上游施作 RC 梳子壩工程會建議取消施作。 2.200 年防洪頻率保護於 93.12.31 完成，橋樑部份訂於 94.03.31 完成。 3. 經費修正。	
7	茄苳溪	河川整治 1250M	94.5	248,120	茄苳溪	堤後排水工程：全線 一標：出河口~0K+354(台鍊橋)，RC 背水堤、既有堤防加高 二標：0K+354~0K+644，RC 背水堤、橋樑改建 三標：汐止橋~啟德橋，堤防加高 四標：出河口橋樑配合工程 五標：鐵路橋臨時軌堤防改建 六標：汐止橋~鐵路橋 七標：汐止橋改建 八標：台鍊橋橫移門、無名橋路閘， 九標：汐止橋上游鐵路共構。	94.7.15	1,215,358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第五標、第九標由鐵工局代辦，改建前以插板閘方式防洪。 2.200 年防洪頻率已於 94.01.31 完成，第八標訂於 94.03.31 完成 200 年防洪。 3. 經費及期程修正。	
8	康誥坑溪	河川整治 1140M	94.5	160,110	康誥坑溪	宏國橋改建： 一標：出河口~0K+451，RC 背水堤、箱涵 二標：0K+451~0K+960，石籠、RC 背水堤、橋樑改建 三標：十處固床工、梳型壩 四標：大同路段引水幹線 五標：鐵路橋臨時軌。	94.5.31	460,671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宏國橋於 92.11.07 完工。 2.第三標於 92.10.21 完工 3.第四標於 94.01.31 完工 4.第二標預定完工日期為 94.03.31。 5.200 年防洪頻率於 93.12.31 完成。 6. 經費及期程修正。	
9	橫科溪		94.5	85,670	橫科溪	應急排水工程(一)：橫科路 73 巷~民權街，排水箱涵 300M 應急排水工程(二)：力行路~橫科路排水涵管及排水渠道 應急排水工程(四)：橫科路 73 巷底抽水站側壓力箱涵， 排水渠道工程(五)：福山街至橫科路 73 巷底引水幹線 1,085M 白雲國小地區排水改善：福山街，福山抽水井 壓力排水：0K+00~1K+024，內徑 5M 分洪隧道 980M 大坑溪匯流處鐵道缺口：大同路一段與民權街交叉口，路閘	94.10.31	425,579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應急排水工程(一)、(二)、(四)及白雲國小已完工。 2.橫科壓力箱涵原核定經費 65,000 仟元，設計後實需 340,000 仟元，於 94.02.01 基隆河治理推動小組第 4 次委員會議同意增加補助 270,000 仟元，預定 94.08 通水、94.10 完工。 3. 經費及期程修正。	

表 3-4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支流排水改善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10	瑞芳		94.5	112,920	瑞芳	1.爪峰地區堤後排水 (1)排水口改善：新峰里民享新村至東和里安德宮，4處排水口改善。 (2)忠仁廟野溪：新峰里忠仁廟附近引水幹線，箱涵55m、排水溝41m。 (3)民享新村野溪新峰里民享新村野溪改善，箱涵244m。 (4)三爪子坑溪之二：箱涵95m、排水溝74m。 (5)柑坪里野溪整治：明燈路一段45巷，排水溝160m、箱涵27m、集水井6處。 (6)忠仁廟旁、民享新村旁、東和里野溪中上游整治：黃金大鎮、民享新村、東和路，護岸加固1100m、河道整理1120m、滯洪設施2處 (7)三爪子坑溪下游整治：三爪子坑路(正貿新村至32巷)，排水溝1511m、截流溝82m。 (8)三爪子坑溪中上游整治：分流點至中華電信機房，跌水工19處、護岸修復185m、滯洪壩2座。 2.傑魚坑溪排水改善：縣道106線無名橋至出河口，石籠1360m、河道整理800m、土籠1020m 3.碩仁里魚寮路基隆河支流整治：魚寮路至出河口，護岸整治180m、箱涵4m、板橋1處 4.瑞濱路地區排水：瑞濱路至台二線，排水溝320m、石籠護岸200m。 5.爪峰、東和區堤後引水幹線 (1)(第一標)：國中新邸至瑞峰橋，防洪牆455m、箱涵428m、排水溝658m。 (2)(第二標)：東和里中山路(介壽橋至安德宮)，防洪牆461m、排水溝280m、壓力箱涵改建157m。 6.基隆河上游九份地區護坡加固：豎崎路，排樁38m、排水溝55m 7.三爪子坑溪 4M 分洪隧道：分流點至出河口，4m 分洪隧道320m、箱涵102m、明渠段55m。	94.10.31 (分洪隧道) 94.05.31 (除隧道以外)	437,867	原計畫工作項目，增辦工作內容	1.爪峰地區堤後排水-排水口改善、忠仁廟野溪、民享新村野溪已完工，發揮功能。 2.因911及納坦颱風造成瑞芳地區淹水，因應民意要求增辦三爪子坑溪分洪隧道，經費約115,000仟元，預定完工日期為94.10.31。 3.經費及期程修正。

表 3-4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支流排水改善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1	汐止市堤後排水工程		94.5	53,700	-	改列入堤後排水抽水站計畫。		0			
12					平溪	新寮村溪排水改善。	已完工	6,000	增辦	已完工	
13					用地一併徵收價購	各支流用地一併徵收價購	94.10.31	99,863	增辦	各支流辦理用地徵收後，民眾於徵收公告之日起1年內可提出用地辦理分割後剩餘畸零地一併徵收價購。	
經費合計				2,138,600 (5,412,895)				5,412,895			

表 3-5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支流改善工程 單位：基隆市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瑪陵坑溪護岸整治工程	護岸緊急搶修工程、防洪缺口及改善橋樑	94.05.31	15,000	瑪陵坑溪迴水段護岸整治工程	迴水斷護岸工程左右兩岸連續 165 公尺堤防工程	94.09.30	22,59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瑪陵坑溪災緊搶修工程	石籠護岸 132M、重力式護岸 60M	94.04.15	7,847	增辦工作	護岸崩塌避免災害範圍擴大	
2	拔下二溪護岸整治工程	1. 河川護岸工程 508 公尺 2. 防汛道路 310 公尺、路燈 10 座 3. 鋼筋混凝土橋一座 4. 景觀綠美化公園一座	94.05.31	35,000	拔下二溪護岸整治工程	河川護岸工程 290m、防汛道路 乙式、鋼筋混凝土橋乙座、出口穿越鐵路箱涵(2 孔-3Mx3M) L=46M。	94.12.31	40,739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3	友蚋溪護岸整治工程	護岸工程、RC 防洪牆	94.05.31	40,000	友蚋溪護岸整治工程	生態土堤護岸工程及 RC 防洪牆 998 公尺、友諒橋橋樑改善工程。	94.10.31	81,781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4	大武崙溪護岸整治工程	護岸工程及防洪缺口	94.05.31	62,900	大武崙溪護岸整治工程	土石籠護岸工程 246m、自強橋下駁坎修繕工程、八德街 31 巷 18 號前地坪修繕。	93.08.04 完工	12,172	原工作	經費修正	
					鶯歌溪迴水段護岸整治工程	防洪水門 2 組、RC 擋土牆 640m、便橋 1 座、格柵護岸 1948m ² 、三明治護岸 146m、3 座橋樑改善工程。	94.12.31	117,227	增辦工作	護岸崩塌避免災害範圍擴大	
5	拔西猴溪護岸整治工程	護岸工程上游段 90 公尺、中游段 627 公尺、下游段 627 公尺	94.05.31	51,000	拔西猴溪護岸整治工程	護岸工程上游段 90 公尺、中游段 723 公尺、下游段 62 公尺及河口景觀步道工程。	94.06.30	50,426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拔西猴溪口景觀步道工程	入口意象公園 1 處、自行車木棧步道 389m、觀景平台 8M	94.10.31	13,209	增辦工作	配合現況主題改善工程	
6	暖暖溪護岸整治工程	護岸工程、東勢坑溪護岸崩塌緊急搶修工程及暖暖親水公園。	94.05.31	75000	暖暖溪下游及親水公園段	護岸工程 465m(RC+木樁)、親水公園一座、棧道 230m、階梯 120m、親水設施乾、濕設備各一套	93.12.03 完工	42,078	原工作	經費修正	
					暖暖溪支流東勢坑溪段	河川護岸工程 1066m、東、西勢坑溪匯流處及其它疏濬工程	94.08.31	34,203	增辦工作	護岸崩塌避免災害範圍擴大	
					暖暖街 530 巷 84 弄 1 號地基下陷改善工程	砌石護岸 50m	94.01.31	960	增辦工作	護岸崩塌避免災害範圍擴大	
					暖暖溪疏濬工程	河道疏濬	94.07.31	650	增辦工作	河道疏濬避免淤積影響通洪斷面造成災害	
7	石厝溪護岸整治工程	1. 自強橋至河口段施作左右兩岸連續系 50 公尺堤防工程。2. 無名橋改建工程。3. 上游段 1K+525 左岸 RC 護岸修建工程。	94.05.31	1,500	石厝坑溪段護岸工程	河川護岸工程 58m	92.09.08 完工	3,118	原工作	經費修正	
					石厝坑溪迴水段護岸整治工程	石籠護岸 2980m ³ 、蜂巢格框 3175m ² 、RC 護岸 64m、乾砌石護岸 246m ²	94.12.31	14,961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表 3-5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支流改善工程 單位：基隆市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 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石厝坑溪（自強路 21 號前）排水改善工程	石籠護岸 100m	92.05.09 完工	2,722	原 工作	經費修正	
					深澳坑溪疏濬工程	河道疏濬	94.4.30	9,800	增辦 工作	河道疏濬避免淤積影響通洪斷面造成災害	
					萬善段排水改善工程	排水渠道 1.5m×1.5m=250m	94.12.31	20,000	增辦 工作	配合堤防排水改善工程	
					工程預備費	工程預備費用	94.12.31	22,517			
經費合計(仟元)				293,900 (497,000)	經費合計(仟元)			497,000			

表 3-6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智慧溪引水渠道整治	940m 長明渠	94.4	60,650	智慧溪整治	1.0K+258~0K+353(護岸整治) 2.0K+119 及 0K+858 梳子壩	已完工 93.08.30	9,150	原計畫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2	禮門溪引水渠道整治	420m 長明渠	94.4	31,160	禮門溪整治	1.0K+090~1K+170 2.攔砂壩、防汛道路	94.6.17	79,890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正	
3	保長左抽水站改善工程	2cms*3	94.4	104,290	新建堤後抽水設施及引水幹線工程-水尾灣左及保長左	1.抽水站：4CMS*3 台與 3CMS*3 台機組 2.引水幹線：660m	94.8.31	318,495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正	1.水尾灣左抽水機裝機日期為 94.02.20。 2.保長左抽水機裝機日期為 94.02.27。
4	保長左引水幹線	220m	94.4	6,110							
5	水尾灣左抽水站改善工程	3cms*4	94.4	205,630							
6	水尾灣左引水幹線	440m	94.4	31,350							
7	八連一抽水站新建工程	1.5cms*2	94.4	42,030	新建堤後抽水設施及引水幹管工程-八連一抽水站工程	1.抽水站：4.5CMS*2 台機組 2.引水幹線：390m。	94.8.31	135,578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正	八連一抽水機裝機日期為 94.03.19。
8	八連一引水幹線	390m	94.4	8,810							
9	八連二抽水站新建工程	0.75cms*2	94.4	21,090	新建堤後抽水設施及引水幹管工程-八連二及武英殿抽水站工程	1.抽水站：3CMS*3 台與 0.75CMS*2 台機組 2.引水幹線：270m。	94.8.31	386,389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正	1.武英殿抽水機裝機日期為 94.03.28。 2.八連二抽水機裝機日期為 94.07.31。
10	八連二引水幹線	270m	94.4	7,520							
11	武英殿抽水站新建工程	4cms*3	94.4	420,270							
12	水尾灣右抽水站	3cms*2	94.4	125,140	P2(草濫溪)、P4(中興)、P11(水尾灣)抽水站整建工程	既有抽水站整建	94.8.31	224,363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正	
13	草濫溪抽水站整建工程	6cms*4	94.4	95,220							
14	北峰抽水站整建工程	3cms*2	94.4	65,410							
15	草濫溪引水幹線	1440m	94.4	145,920	草濫溪整治	1.0K+858 箱涵整建 2.0K+131~0K+277 疏浚	箱涵 94.02.28 疏浚 94.08.31	123,093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正	
16	下寮左引水幹線	740m	94.4	30,250	P2(草濫溪)、P5(樟樹)及 P7(北港)引水幹線工程	引水幹線工程 (P2:268m、P5:635m、P7:103m)	94.5.10	30,222	原計畫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表 3-6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 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7	橫科溪抽水站 整建工程	1cms*1,3cms*1	94.4	121,370	順安抽水站及橫科 溪中下游改善工程	1.抽水站新建 3cms*2	已完成	31,127	原計畫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18	順安抽水站新 建工程	3cms*2	94.4	21,370		2.橫科溪中游：植栽工程 3.橫科溪下游：護岸 220m、 石籠、擋水牆工程					
19	江長抽水站改 善		94.4	15,280	P13(長江)、P15(城 中)、P16(江長)抽水 站改善工程	抽水站改善工程	已完成	475	原計畫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20	和平街抽水站 改善工程	4cms*4	94.4	63,460	P3(社后)、P6(金龍, 即原康寧)、P9(拱 北)、P12(禮門,即原 和平街)、五堵抽水 站整建工程	抽水站整建及 P6 引水幹線工 程 933m	已完工	108,429	原計畫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21	康寧抽水站整 建工程	3cms*4	94.4	40,290							
22	康寧引水幹線	330m	94.4	57,730							
23	下寮左抽水站 整建工程	5cms*2	94.4	65,410	P5(樟樹)、P9(拱北) 及 P10(江北)抽水站 改善工程	抽水站改善工程	94.4.15	12,183	原計畫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24	抽水站、水門 維護保養費			160,000	91-94 年抽水站、水 門維護保養費	汐止 15 座抽水站維護保養經 費	94.12.31	216,633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 正	
25	瑞芳地區三座 抽水站新建工 程			207,870	瑞芳地區三座抽水 站新建工程	抽水站新建 1.東和:1.4cms*3、 2.爪峰一:1.4*3cms 3.爪峰二:0.9*3cms	94.8.31	151,726	原計畫	經費、期程及工作內容修 正	東和及爪 峰一抽水 站已完工。
26	保長右抽水站 改善工程	4cms*3	94.4	4,380		取消施作			原計畫	經檢討暫無需辦理改善	
27	水尾灣右引水 幹線	450m	94.4	9,960	-	-	-	-	原計畫	含 P11、P13、P16 三條堤 房下方引水幹線工程設 計費，移水利署第一河川 局發包施作。	
28	北峰引水幹線	1060m	94.4	73,330	-	-	-	-	原計畫	含 P11、P13、P16 三條堤 房下方引水幹線工程設 計費，移水利署第一河川 局發包施作。	

表 3-6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單位：臺北縣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29	汐止國小抽水站整建工程		94.4	-	汐止國小抽水站整建工程	樟樹一路 145 巷及第一公墓排水改善、忠孝東路及中華街 131 巷排水箱涵改善、民族六街排水管涵改善、仁愛路 200 巷排水箱涵改善、樟樹一路 226 巷排水改善、康寧街排水改善、光明街排水改善、環河街排水改善、鄉長路及長江街排水改善、新江北橋新建工程排水箱涵配合工程、福安街排水改善共改善。	94.4.30	52,278	原計畫	原列於支流改善計畫，考量工程性質改列入提後排水計畫辦理。	
30					新建堤後抽水設施及引水幹管工程-民權抽水站工程	1.抽水站：4CMS*4 台機組 2.引水幹線	94.8.31	170,423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民權抽水機裝機日期為 94.02.15。
31					P7(北港)抽水站整建工程	北港抽水站改善	已完工	476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32					P7 抽水站至北港溪口堤防工程	北港抽水站至北港溪口堤防工程	已完工	3,068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33					P15(城中)抽水站等圍牆改善工程	抽水站改善工程	已完工	2,461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34					P16(江長)抽水站等圍牆改善工程	抽水站改善工程	94.4.15	25,270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35					P6(金龍)引水幹線工程	引水幹線工程：OK+000~OK+933(明峰街至福德一路)	94.7.20	107,047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36					基隆河流域抽水站儀控整合	抽水站整合工程	94.10.31	52,524	增辦	配合實際需要增加辦理	
經費合計				2,241,300	經費合計			2,241,300			

表 3-7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單位：基隆市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前期運轉及操作費	抽水站運轉代操作工作	94.5.31	80,000	前期運轉及操作費	前期運轉及操作費用	94.12.31	100,66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2	堵南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5cmsx4 台機組之抽水站	93.08.02 完工	424,000	堵南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5cmsx4 台機組之抽水站	93.08.02 完工	289,000	原工作	經費修正	
3	堵南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6,685m 截排水溝	94.05.12	651,520	堵南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第一標	6,685m 截排水溝	94.08.31	324,38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堵南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第二標（中元、實踐抽水站）	增設中元、實踐二座抽水站	94.12.31	206,480	增辦工作	配合堤防工程新設堤後排水設施	
4	六堵堤後排水抽水站及截排水溝工程	增設 6cms 抽水站及 3,670m 截排水溝	94.04.30	243,870	六堵堤後排水抽水站及截排水溝工程	增設 16cms 抽水站及 3,670m 截排水溝	94.06.03	300,87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5	長興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2.2cmsx3 台機組之抽水站	93.07.13 完工	151,450	長興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3.4cmsx3 台機組之抽水站	93.07.13 完工	91,450	原工作	經費修正	
6	長興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1,090m 截排水溝	94.04.30	104,530	長興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1,090m 截排水溝	94.12.31	124,53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7	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增設四座抽水站	94.03.31	145,780	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增設四座抽水站	94.04.29	108,78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8	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2,140m 截排水溝	94.05.31	64,900	大華右、崇信、崇孝、自強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2,140m 截排水溝	94.08.31	104,90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9	碇內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6cmsx4 台機組之抽水站	93.08.25 完工	305,280	碇內堤後排水抽水站工程	6cmsx4 台機組之抽水站	93.08.25 完工	220,280	原工作	經費修正	
10	碇內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540m 截排水溝	94.05.31	51,970	碇內堤後排水截排水溝工程	排水幹線 3249M，側溝 1310M	94.12.31	181,970	原工作	經費及期程修正	
11					八中、欣隆、華新堤後排水工程	增設八中、欣隆、華新三座抽水站	94.12.31	170,000	增辦工作	配合堤防工程新設堤後排水設施	94 年汛期期間已要求承商加設臨時抽排系統
經費合計（仟元）				2,223,300	經費合計（仟元）				2,223,300		

表 3-8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鐵路橋樑改建 單位：鐵路局）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 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基隆河橋改建 周邊配合工程 委託設計	委託設計	91.12.30	31,900	基隆河橋改建 周邊配合工程 委託設計及監造	委託設計及監造	91.12.30	31,900	原工作		
2	原鐵橋維修及 防水匣門工程	配合主橋改建時程維護舊橋及做防水 閘門確保行車安全	92.12.30	50,000	原鐵橋維修及 防水匣門工程 等工程	配合主橋改建時程維護舊橋及做防水 閘門確保行車安全	92.12.30	30,000	原工作		
3	隧道改建工程	配合路線提高之隧道改建	94.05.30	210,000	隧道改建工程	配合路線提高之隧道改建	94.12.30	180,0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4	站場改建工程	配合路線提高改建八堵月台、雨棚等站 場設施	94.05.30	193,900	站場改建工程	配合路線提高改建八堵月台、雨棚等 站場設施	94.05.30	119,500	原工作		
5	路基橋梁提高 改建工程	配合洪水位加高路基，改善擋牆、排水 溝等工程	94.05.30	160,000	路基及橋梁提 高改建工程	配合洪水位加高橋梁路基，改善擋 牆、排水溝等工程	94.05.30	60,000	原工作		
					路堤及早橋部 份	路堤及早橋	94.12.30	96,0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八堵站北端路 基周邊改建工 程	配合洪水位提高路基工程	94.12.30	6,4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6	軌道提高改建 工程	配合洪水位提高軌道等路線設施	94.05.30	85,400	軌道提高改建 工程（第一期） 軌道提高改建 工程（第二期）	配合洪水位提高軌道等路線設施	94.05.30 94.12.30	75,4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7	號誌、電訊等電 務改建工程	配合洪水位提高路線之電務設施改善	94.05.30	69,000	號誌、電訊等電 務改建工程（第一期） 號誌、電訊等電 務改建工程（第二期）	配合洪水位提高路線之電務設施改善	94.05.30 94.12.30	69,0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8	電力設備改建 工程	配合洪水位提高電力設備之改善	94.05.30	237,000	電力設備改建 工程（第一期） 電力設備改建 工程（第一期）	配合洪水位提高電力設備之改善	94.05.30 94.12.30	189,0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9	運轉設備改建 工程	配合洪水位提高路基之運轉設備改善	94.05.30	58,000	運轉設備改建 工程	配合洪水位提高路基之運轉設備改善	94.12.30	58,000	原工作	期程修正	
10					工程預備費			75,600			
經費合計（仟元）				1,095,200 (990,800)	經費合計（仟元）			990,800			

表 3-9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橋樑改善工程 單位：臺北縣)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橋樑改善或缺口臨時措施	江北橋、長安橋、社后橋、下寮橋等改善措施	94.4	283,000	汐止地區橋樑防水閘門興建改善工程	橋樑改善工程	已完工	180,000	原計畫	經費修正	
2	江北橋改建工程	江北橋改建 1 座	94.4	312,000	新江北橋新建工程	新江北橋長為 138m，平行雙拱肋鋼拱橋(二快二慢二人行道)，舊橋因地區交通聯絡便利性考量，將併入後期汐止交流道橋、長安橋、社后橋、下寮橋等橋改建時一併拆除。	94.12.31	485,000	原計畫	經費及期程修正	於 94 年 5 月前完成橋台防洪缺口封堵工作
經費合計(仟元)				595,000 (665,000)	經費合計(仟元)			665,000			

表 3-10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橋樑改善工程

單位：基隆市政府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1	百福、崇智、實踐橋樑改善工程	百福、崇智、實踐橋樑改善工程	94.05.31	196,700	崇智、實踐橋樑改善工程	崇智、實踐橋樑改善工程	94.12.31	207,400	原工作	鋼料取得不易，致多次開標皆無廠商參與投標而流標，且因同時施作三座橋樑期程較無法配合，已將本工程分二標辦理，先行完成實踐、崇智橋之發包，另百福橋因發包後結餘款仍不足1.5億元，改以路開方式辦理。
					百福橋橋閘工程	百福橋橋閘工程	94.12.31	30,849	增辦工程	百福橋改善前應急工程
2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八堵鐵路隧道防洪閘門工程	八堵鐵路隧道防洪閘門工程	94.05.31	5,000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八堵鐵路隧道防洪閘門工程	八堵鐵路隧道防洪閘門工程	92.12完工	2,100	原工作	經費修正
3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六合、五福橋橋樑基礎保護工程	六合、五福橋橋樑基礎保護工程	94.05.31	27,000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六合、五福橋橋樑基礎保護工程	六合、五福橋橋樑基礎保護工程	93.02完工	22,751	原工作	經費修正
經費合計(仟元)				228,700 (263,100)	經費合計(仟元)			263,100		

表 3-11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坡地保育 單位：水土保持局）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坡地保育	處理(一)源頭處理 (二)野溪整治 (三)崩塌地治理 (四)農路水土保持 (五)野溪支流流域或坡地建置 中小型滯洪池	94.05.31	316,600	坡地保育	處理(一)源頭處理 183 件 (二)野溪整治 28 件 (三)崩塌地治理 6 件 (四)道路水土保持 20 件	94.05.31	316,600	原計畫工作	本計畫無修正工作內容 謹調整說明(五)經規劃 調查評估不可行，故取消。	
經費合計(仟元)				316,600	經費合計(仟元)			316,600			

表 3-12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防洪工程（非工程措施） 單位： 水利署）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基隆河各分洪計畫檢討	基隆河八堵、桀魚坑及四腳亭分洪計畫方案檢討	94.4	20,000	基隆河八堵、桀魚坑及四腳亭分洪計畫規劃評估	環境因子調查、地表地質探查、可行性檢討及四腳亭分洪工程地質補充調查	93.12	21,500	原計畫工作	經費修正。(針對可行性分析後較為可行之四腳亭分洪工程部分增辦地質補充調查)	
2	基隆河防洪水庫檢討	基隆河建設防洪水庫之可行性方案檢討	94.4	5,000	基隆河防洪水庫檢討	基隆河上游平溪及三貂嶺滯洪池規劃評估計畫	92.12	2,500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3	基隆河左右岸支流截流分洪計畫檢討	基隆河左右岸支流截流工程計畫檢討	94.4	15,000	基隆河左右岸支流截流分洪計畫規劃評估	環境因子調查、地表地質探查及可行性檢討	94.12	13,000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4	圓山疏洪道規劃	工程規劃、基本設計、地質探查及環境影響評估	94.4	46,000	圓山瓶頸段改善方案評估	改善可行性方案研究規劃(含社子島疏洪案規劃評估與高保護設施整體評估)	92.12	9,900	原計畫工作	經改善可行性方案研究規劃評估後將圓山疏洪道列為後期，僅優先執行河道修整，相關計畫暫緩執行	
5	基隆河治理規劃檢討	基隆河治理規劃及基本計畫檢討	94.4	10,000	基隆河流域治理規劃檢討	基隆河治理規劃及基本計畫檢討	93.12	2,500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6	基隆河滯洪區建置規劃評估	滯洪區建置規劃評估	94.4	26,950	基隆河滯洪區建置規劃評估	基隆河滯洪區建置調查及規劃評估、基隆河流域野溪支流及山坡地建構滯洪池評估、基隆河河道疏洪及滯洪研究計畫	93.12	15,500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7	基隆河防洪工程規劃	基隆河防洪工程規劃	94.4	23,400	基隆河防洪工程規劃	基隆河瑞芳區塊委託規劃設計	93.12	8,220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堤防工程及防洪成效互動3D虛擬實境展示及整治成果影片製作	整體治理計畫工程(包括員山子)立體互動式展示，碇內、橋東及過港區段堤防設計虛擬實境展示等。	93.12	8,856	增辦	為展現治理計畫完成後模擬實境，使民眾能更容易了解政府施政，增加辦理電腦模擬動畫製作工作。	
8	基隆河洪水預報建置	基隆河洪水預報建置	94.4	15,300	基隆河洪水預報建置	洪水預報及淹水預警系統更新改善、擴充及整合、員山子分洪系統導入暨即時水情測預報動態展示計畫	93.12	10,765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9	基隆河洪氾區劃設	基隆河洪氾區劃設	94.4	51,300	基隆河洪氾區劃設	洪氾區劃設水理模擬分析、管制計畫及書圖製作、洪氾管理指標不確定性對洪氾區劃設範圍影響之研究。	93.12	6,425	原計畫工作	經費及工作內容修正	
					GIS建置及航拍作業	中上游集水區GIS建置、基隆河八堵以上(含員山子)集水區航拍、八堵鐵路橋至南湖大橋集水區航拍、南湖大橋至關渡集水區航拍等計畫。	94.12	30,857	增辦	為蒐集整個基隆河流域最新航拍資料以建置淹水潛勢範圍，增辦相關航拍工作。	
10					水工模型試驗	基隆河水尾灣彎道挑流水工模型試驗、水工模型設施維護等	94.12	7,350	增辦	經費、工作內容及期程修正	

表 3-12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 防洪工程（非工程措施） 單位： 水利署）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仟元)	原/增辦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1					基隆河員山子分洪工程委託計畫	委託監造計畫、細部設計水工模型試驗、模型驗證及現場觀測計畫及其他相關委託計畫	94.12	50,836	增辦	增加支應員山子計畫不足之業務經費。	
12					基隆河中、上游河段設置攔河堰計畫	細部規劃暨基本設計	93.12	2,845	增辦	增加辦理其他替代方案評估工作	
13					內溝溪中游段治理計畫	治理規劃及排水設施範圍公告	92.12	850	增辦	原屬後期計畫提前執行	
14					基隆整體治理效益及風險評估	基隆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實施後效益及風險評估與後期計畫辦理評估。	94.12	3,000	增辦	前期計畫實施後效益及風險評估與後期計畫辦理評估	
15					資訊系統建置	基隆河整體治理入口網站更新計畫、台灣水資源決策支援系統建置、水文氣象資訊及水文水理系統模式整合。	93.12	10,426	增辦	配合基隆河整治工作推動，增加辦理相關網頁及決策資訊系統建置工作。	
16					其他宣導措施	基隆河整體治理相關展示及宣導活動	93. 2	7,620	增辦	配合基隆河整治辦理相關政策宣傳。	
經費合計(仟元)				212,950	經費合計(仟元)			212,950			

表 3-13 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原計畫與修正計畫內容及經費比較表

（計畫：基隆河治理初期實施計畫 單位：水利署）

原計畫					修正計畫						備註
項次	原計畫工作名稱	原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計畫工作名稱	修正工作內容	預定完成日期	預算金額 (仟元)	原/增辦 工作	修正情形或增辦原因說明	
1	基隆河治理工程初期實施計畫。		92.7	120,000	基隆河汐止段河道疏浚整理應急工程（高速公路二號橋至三號橋）	河道疏浚整理 3.9 公里，清運土方 20 萬立方公尺	92.7 完成	55,476	原計畫工作	工作內容修正	
					基隆河汐止段河道疏浚整理應急工程（社后橋至內溝溪）	河道疏浚整理 2.7 公里，清運土方 17 萬立方公尺	92.7 完成	64,524	原計畫工作	工作內容修正	
經費合計（仟元）				120,000	經費合計（仟元）			120,000			

表4-2臺北縣政府支流改善經費增減情形表

單位:仟元

工作項目	原核定經費	第一次增辦經費		第二次增辦(修正計畫增辦)		
		增辦後合計	增減經費	增辦後合計	增減(vs第一次)	再次增加經費說明
下寮溪	436,350.0	470,633.0	34,283.0	480,633.0	10,0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叭哩溪	297,140.0	385,874.0	88,734.0	395,874.0	10,0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北港溪	376,020.0	843,108.0	467,088.0	868,108.0	25,0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無名溪	41,040.0	-	-	-	-	
鄉長溪	141,100.0	79,402.0	-	79,902.0	5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保長坑溪	186,430.0	933,040.0	746,610.0	943,040.0	10,0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茄苳溪	248,120.0	1,200,358.0	952,238.0	1,215,358.0	15,0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康誥坑溪	160,110.0	453,171.0	293,061.0	460,671.0	7,500.0	增加防汛措施費用
瑞芳	112,920.0	272,867.0	159,947.0	437,867.0	165,000.0	增辦三爪子分洪隧道
橫科	85,670.0	150,579.0	64,909.0	425,579.0	275,000.0	增辦橫科溪分洪隧道
汐止	53,700.0	-	-	-	-	
平溪	-	6,000.0	6,000.0	6,000.0	-	
用地徵收	-	-	-	99,863.0	99,863.0	用地一併徵收費
總計	2,138,600.0	4,795,032.0	2,656,432.0	5,412,895.0	617,863.0	

表4-3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經費發包及節餘情形表

單位:仟元

項次	工作項目	主辦	特別預算 核算	核定預 算數	已辦理或計畫辦 理預算數	原節餘數	修正計畫核定預 算數	修正後預算節餘 數	節餘經費流用調 整情形說明	備註
(1)	(2)	(3)	(4)	(5)	(6)=(4)-(5)	(7)	(8)=(7)-(5)	(11)	(12)	
1	員山子分洪工程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5,969,987	5,792,414	177,573	5,969,987	177,573			節餘款擬列工程預備費
2	防洪工程(工程及非工程措施)	經濟部水利署	16,387,400	11,376,605	5,010,795	12,910,005	1,533,400	1.奉准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2,656,432仟元 2.奉准支應基隆市支流改善203,100仟元 3.修正計畫擬再增加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618,000千元		節餘款擬列工程預備費
3	初期實施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120,000	120,000	-	120,000	-			
4	支流排水	台北縣政府	2,138,600	5,412,895	3,274,295	5,412,895	-	由防洪工程調整支應經費32億7443.2萬元		
5	支流排水	基隆市政府	293,900	474,483	180,583	497,000	22,517	由防洪工程調整支應經費2億310萬元		節餘款擬列工程預備費
6	抽水站工程	台北縣政府	2,241,300	2,241,300	-	2,241,300	-			
7	抽水站工程	基隆市政府	2,223,300	2,223,300	-	2,223,300	-			
8	橋樑改建	台北縣政府	595,000	665,000	70,000	665,000	-	不足經費由鐵路局橋樑改建工程調整支應		
9	橋樑改建	基隆市政府	228,700	263,100	34,400	263,100	-	不足經費由鐵路局橋樑改建工程調整支應		
10	橋樑改建	交通部鐵路局	1,095,200	915,200	180,000	990,800	75,600	奉准支應臺北縣及基隆市橋樑改建不足經費		節餘款擬支應鐵路橋改建工程預備費
11	坡地保育	農委會水利局	316,600	316,600	-	316,600	-			
12	公債經營	財政部國庫署	5,743	5,743	-	5,743	-			
合計			31,615,730	29,806,640	1,809,090	31,615,730	1,809,090			

表4-3基隆河整體治理計畫(前期計畫)特別預算經費發包及節餘情形表

單位:仟元

項次	工作項目	主辦	特別預算核定預 算數	已辦理或計畫辦 理預算數	原節餘數	修正計畫擬調 整核定預算數	修正後預算節餘 數	節餘經費流用調 整情形說明	備註
(1)	(2)	(3)	(4)	(5)	(6)=(4)-(5)	(7)	(8)=(7)-(5)	(11)	(12)
1	員山子分洪 工程計畫	經濟部水利署	5,969,987	5,792,414	177,573	5,969,987	177,573		節餘款擬列工 程預備費
2	防洪工程(工 程及非工程 措施)	經濟部水利署	16,387,400	11,376,605	5,010,795	12,910,005	1,533,400	1.奉准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2,656,432仟元 2.奉准支應基隆市支流改善203,100仟元 3.修正計畫擬再增加支應臺北縣支流改善618,000千元	節餘款擬列工 程預備費
3	初期實施計 畫	經濟部水利署	120,000	120,000	-	120,000	-		
4	支流排水	台北縣政府	2,138,600	5,412,895	3,274,295	5,412,895	-	由防洪工程調整支應經費32億7443.2萬元	
5	支流排水	基隆市政府	293,900	474,483	180,583	497,000	22,517	由防洪工程調整支應經費2億310萬元	節餘款擬列工 程預備費
6	抽水站工程	台北縣政府	2,241,300	2,241,300	-	2,241,300	-		
7	抽水站工程	基隆市政府	2,223,300	2,223,300	-	2,223,300	-		
8	橋樑改建	台北縣政府	595,000	665,000	70,000	665,000	-	不足經費由鐵路局橋樑改建工程調整支應	
9	橋樑改建	基隆市政府	228,700	263,100	34,400	263,100	-	不足經費由鐵路局橋樑改建工程調整支應	
10	橋樑改建	交通部鐵路局	1,095,200	915,200	180,000	990,800	75,600	奉准支應臺北縣及基隆市橋樑改建不足經費	節餘款擬支應鐵路 橋改建工程價調 整費用
11	坡地保育	農委會水利局	316,600	316,600	-	316,600	-		
12	公債經營	財政部國庫署	5,743	5,743	-	5,743	-		
合計			31,615,730	29,806,640	1,809,090	31,615,730	1,809,090		

